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09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传化智联	股票代码	0020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江英	赵磊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	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	
传真	0571-83782070	0571-83782070	
电话	0571-82872991	0571-82872991	
电子信箱	zqb@etransfar.com	zqb@etransfa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传化智联-化学业务:

传化化学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功能化学与化工新材料科技公司,秉持"科技与市场双轮驱动"理念,积极拓展全球业务,坚持"竹林式"发展模式,聚焦以纺织化学品为代表的功能化学品,以合成橡胶为代表的化工新材料两大业务体系,加速战略转型与商业模式升级。

(1)功能化学品业务

公司功能化学品业务以表界面技术为核心发展逻辑,深度贴近终端应用场景,涵盖纺织与纤维化学品核心业务,以及功能聚合物、汽车与电子化学品等培育孵化业务,面向服装、汽车、电子、医疗等多个领域,提供定制化、一体化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功能化学品综合服务商。

纺织和纤维化学品核心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优势板块,持续深化全球化布局。依托行业领先的多元化产品矩阵,印染助剂已构建覆盖纺织全产业链的产品体系,可为海内外客户提供千余种创新解决方案,覆盖纤维前处理、染色印花至后整理全流程,全方位助力客户提升产品竞争力与附加值。纤维化学品广泛应用于纤维生产与加工全流程,通过赋予纤维抗静电、润滑、柔软等功能特性,满足后道纺织加工及终端产品使用需求。目前可规模化生产民用/工业前纺助剂、短纤助剂、涤纶/锦纶DTY助剂等全系列纤维化学品,产品性能稳定,市场认可度高。

非纺培育孵化业务:在巩固纺织主业优势的基础上,公司充分发挥核心技术积淀优势,积极推进技术复用与跨界创新。围绕有机硅、聚氨酯、表面活性剂三条核心材料主线,系统推进跨行业应用拓展与可持续价值创造。

其中:水性聚氨酯分散体深度契合"油改水"环保升级方向,应用从纺织贴合胶黏剂成功拓展到高端运动鞋材、汽车内饰和汽车车身涂装等多元场景,打破国际公司技术垄断,成功实现进口替代。特种有机硅树脂和表面活性剂在工业涂装、日化美妆等高端应用领域逐步落地。数字喷墨树脂和设备实现一体化发展,为下游客户提供"墨水+助剂+设备"三合一方案。无卤环保阻燃涂层实现对传统溴锑体系的全面替代,关键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满足欧盟RoHS、REACH等法规要求。辐射制冷涂料、工业保温涂料等特种功能型涂料产品已完成客户上线认证。

同时,公司积极培育电子器件灌封、半导体化学品等新兴领域增长点,努力构建"主业稳固、多翼齐飞"的多维度产业协同生态,为业务持续增长注入新动能。

(2)化工新材料业务

为深入响应国家"制造强国"战略,全面落实"十五五"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紧扣新质生产力底层支撑、关键战略材料自主可控核心方向,公司高规格设立新材料事业部,构建以合成橡胶为核心支柱,树脂材料、色彩材料协同发力的三大高端化工新材料业务体系,全面服务高端制造、新能源、绿色低碳、人工智能、生物技术等国家战略领域,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化工新材料科技企业。

橡胶材料:公司以高端顺丁橡胶为主导,形成镍系顺丁橡胶、钕系稀土顺丁橡胶、系列差异化高端特种胶三大产品矩阵,涵盖易加工稀土顺丁橡胶、透明鞋材专用胶、高尔夫球专用胶等高附加值品种,产品广泛应用于高性能轮胎、新能源汽车配件、高端鞋材、特种减震、医疗制品等关键领域。

稀土顺丁橡胶作为事业部核心战略产品,凭借超高顺式结构,具备高弹性、低生热、超耐磨、耐极低温等国际一流性能,是新能源汽车轮胎、高性能绿色轮胎、节能轮胎的首选核心原料,也是支撑轮胎产业绿色升级与新能源出行发展的关键基础材料。

公司成功攻克稀土橡胶多项"卡脖子"技术,在国内首创镍系与稀土顺丁橡胶柔性连续制备工艺,建成27万吨级柔性联产装置,实现两大主力胶种灵活切换、高效稳产,是全球规模最大的稀土顺丁橡胶单体生产基地。目前已与全球前25强轮胎企业建立深度战略合作,产品出口30余个国家和地区。

树脂材料:公司聚焦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丙烯酸树脂等高端成膜材料,深度服务家电、汽车、一般工业及建筑建材领域。紧跟国家"漆改粉"绿色低碳政策导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联合国内顶尖科研院所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成功开发超耐候、耐高温、低温固化、高韧性、超流平等系列高性能树脂产品,以技术创新赋能传统制造业绿色转型,在低碳涂装赛道构建领先优势。

色彩材料:公司以高性能有机颜料为核心,精准布局化纤纺丝、高端塑料、工业油墨、特种涂料四大高附加值赛道。依托分子结构设计与纳米分散核心工艺,产品具备超耐候、全环保、强界面结合、高温稳定等突出性能,全面满足高端制造对色彩长效性、安全性与一致性的严苛标准,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能、绿色化、定制化一体化色彩解决方案。

传化智联-物流业务:

传化物流是中国领先的智能公路港网络运营商与产业供应链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首创"公路港"平台模式,已建成全国最大的公路港物流网络,深度服务新能源、化工、快消等行业,构建高适配、强韧性的产业供应链服务能力,以"场景+AI"为核心驱动,实现从物流基础设施向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生态平台发展。

(1)智能公路港业务

作为区域物流与产业协同发展的核心枢纽,智能公路港是公司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载体。秉承"产业+物流"深度融合原则,智能公路港围绕区域产业特性,建设集、分、储、运、配于一体的标准化、智能化、绿色化基础设施。公司通过数字技术整合港内资源,积极探索具身智能场景应用,深度融合物流场景与机器人技术,为制造及贸易企业提供全链路物流保障,确保城市物资高效流通。同时,平台全面赋能驻港物流企业,依托AI视觉巡检、数字孪生穿透、智能资产预警等能力沉淀"人、车、货、场"全维度数据,以精益运营驱动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

(2)供应链物流服务

公司以"线上数字货运网+线下智能公路港"双轮驱动,深度嵌入企业采购、生产、销售全链条,提供一体化、可定制、可优化的端到端供应链物流解决方案。采购端承接原材料集采与入厂物流(VMI);生产端提供线边库管理与生产节拍协同服务;销售端则覆盖成品分拨、仓配一体及逆向物流。物流服务业务聚焦新能源、化工、快消、科技等重点行业,协同公路港仓储与运力资源,助力区域产业集群高效运转。

(3)物流科技与AI赋能

公司通过大力发展数字技术、人工智能等在物流场景中的应用,基于公路港数字物流底座,构建高质量行业数据集;同时训练物流垂直大模型与智能体,驱动物流全链路智能化,重构服务能力。通过AI驱动物流场景变革,一方面以AI赋能资产管理、客户服务、能源管理等核心平台,实现基础设施智能化;另一方面将AI深度嵌入调度、路径、预测、仓储等业务环节,实现解决方案智能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8,407,794,998.61	41,830,359,237.04	41,828,701,330.93	-8.18%	41,916,802,783.89	41,718,147,0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15,385,995.87	17,252,567,092.27	17,300,490,368.44	3.55%	17,544,934,959.00	17,467,765,512.5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5,084,468,028.72	26,698,511,296.23	26,698,511,296.23	-6.05%	33,578,063,415.37	33,578,063,4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9,653,737.39	151,656,618.41	154,313,042.93	282.12%	590,940,784.19	591,771,11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8,243,302.76	190,092,814.22	189,766,754.24	115.13%	287,857,422.98	288,687,75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437,879.06	1,660,794,903.22	1,660,794,903.22	-16.34%	1,710,704,332.00	1,710,704,33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33	0.0549	0.0558	282.26%	0.2138	0.2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33	0.0549	0.0558	282.26%	0.2138	0.2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0.87%	0.89%	上升2.43个百分点	3.38%	3.3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鸡股份")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2015年7月24日,赵卫国与肖卫兵等23位锦鸡股份自然人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行使提案权、提名权及股东(大)会表决权时,上述23位股东应按照赵卫国的意见行使,并将董事提名权授权予赵卫国行使。该协议生效期间,锦鸡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赵卫国,公司无法对其施加重大影响。2022年11月21日,赵卫国、肖卫兵等相关股东签署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确认函》,各方一致确认:自该日起,《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各方一致行动关系随之解除。因此,自2022年11月21日起,锦鸡股份处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鉴于公司为其第二大股东,具备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能力,公司对该项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由原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调整为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28,174,874.82	6,197,369,420.76	6,613,983,139.24	6,244,940,59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037,220.87	312,325,051.63	127,631,500.68	-47,340,03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122,444.24	124,252,860.15	97,385,313.44	29,482,68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868,534.90	829,310,536.08	118,272,832.10	1,146,723,045.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1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68%	1,511,496,764	0		
徐冠巨	境内自然人	2.30%	63,565,126	0		
徐观宝	境内自然人	1.33%	36,630,754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28,476,642	0		
杭州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20,304,568	0		
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2%	17,028,210	0		
浙江东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3,100,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2,728,400	0		
魏国华	境内自然人	0.45%	12,563,209	0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甘肃省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4%	12,182,74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徐冠巨、徐观宝为传化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建信基金-兴业银行-甘肃省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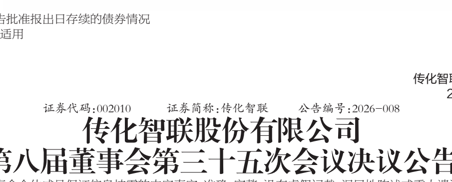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08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7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家海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何圣东先生、陈劲先生、章国标先生、辛金国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一年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自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周家海、周升学、屈亚平、朱江英、傅幼林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认为被担保方的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业务日常经营,提高公司融资的效率,符合公司战略需要。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周家海、周升学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周家海、周升学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与传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周家海、周升学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管家(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资产管家(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为积极贯彻落实关于推动上市公司一年多次分红的鼓励政策,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同意公司在同时满足当期盈利、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章程》且不存在重大资金需求的前提条件下,进行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并由董事会在取得股东会授权后,在公司符合上述利润分配前提条件的情况下,决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的时间节点及次数由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有效地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等。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且股东会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生效应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前提。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家海先生、周升学先生、屈亚平先生、徐迅先生、朱江英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且股东会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生效应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前提。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章国标先生、邓晓军先生、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能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且股东会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生效应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前提。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二十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6、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10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9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集团公司)、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杭州中阳融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32,288.0368万股购买其拥有的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物流集团)100%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000,000万元。同时,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票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6,954,31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85元,共计募集资金440,250.00万元,坐扣承销费用5,02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35,22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33.03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32,794.97万元。公司前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合计募集资金2,432,794.9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33号、天健验〔2015〕47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32,794.9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40,161.82
	利息收入净额	B2	26,692.0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4	5,467.9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72
	利息收入净额	C2	78.9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5	13,931.4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40,166.5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6,770.9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C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B4+C5	19,399.40[注]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注] 2021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沧州公路港项目""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及"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进行结项,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以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467.0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使用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累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467.53万元。2024年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梅河口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临邑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结余0.4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濮阳公路港项目"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约4,780.2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和闲置募集资金9,117.06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实际结余募集资金13,931.4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濮阳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与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399.4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浙江传化公路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泉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衢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南充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长沙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淮安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青岛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传化陆洲科技有限公司、传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浙江数链科技有限公司、传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传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传化支付有限公司、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杭州传金所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金华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荆门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沧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商丘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温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郑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包头传化交投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合肥传化信实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怀化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杭州众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杭州传化旺载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2020年3月9日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濮阳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临邑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梅河口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传化物流集团,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华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全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32,794.97[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40,166.54[注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780.27[注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2,000,000.00[注1]
			2016年:168,383.79
			2017年:89,846.1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9,474.38		2018年:92,218.27
			2019年:67,718.82
			2020年:4,759.39
			2021年:4,503.1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31%		2022年:10,166.15
			2023年:2,559.77
			2024年:6.34
			2025年:4.7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实体公路港网络建设项目小计		222,348.00	264,439.00	4.72	259,158.99	98.00		16,988.58		
杭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28,046.00	22,545.00		22,544.84	100.00	2016年6月	8,196.14	是	否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14,993.00	14,993.00		14,993.00	100.00	2016年7月	-2,602.17	[注3]	否
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1,522.00	21,522.00		21,522.24	100.00	2016年11月	1,593.28	是	否
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8,642.00	28,642.00		28,642.00	100.00	2015年9月	5,313.42	是	否
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9,273.00	9,273.00		9,273.03	100.00	2017年6月	294.96	[注3]	否
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78,573.00	59,236.00		59,237.08	100.00	2017年6月	900.78	[注3]	否
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31,465.00	13,355.00		13,356.68	100.00	2017年6月	725.81	[注3]	否
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9,834.00	8,634.00		8,642.43	100.00	2017年3月	-2,569.12	[注3]	否
金华公路港项目	是		8,348.02		8,339.03	99.89	2018年12月	4,307.50	是	否
荆门公路港项目	是		9,899.27		9,900.36	100.00	2018年12月	477.50	[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沧州公路港项目	是		7,844.02		7,339.93	93.57	2018年12月	287.21	[注3]	否
商丘公路港项目	是		10,245.72		10,246.03	100.00	2017年12月	495.26	[注3]	否
温州公路港项目	是		4,060.71		4,060.92	100.00	2018年12月	422.31	[注3]	否
郑州公路港项目	是		12,606.91		12,607.00	100.00	2019年6月	295.03	[注3]	否
包头公路港项目	是		5,753.31		5,754.87	100.00	2017年12月	-575.11	[注3]	否
合肥公路港项目	是		6,546.18		6,546.19	100.00	2017年12月	114.82	[注3]	否
怀化公路港项目	是		3,416.86		3,416.38	100.00	2018年5月	126.33	[注3]	否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是		8,000.00		7,999.46	100.00	2023年12月	-765.74	[注3]	否
临邑公路港项目	是		4,518.00		4,517.79	100.00	2023年7月	43.69	[注3]	否
濮阳公路港项目	是		5,000.00[注2]	4.72	219.73	4.39	2024年4月	-93.32	[注3]	是
2.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	是	227,902.00	115,873.13		113,957.86	98.35	48个月	-32,080.76	[注3]	否
3.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	是		69,937.87		67,049.69	95.87	不适用	-122.57	[注3]	否
4.收购传化物流集团项目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20,320.05		否
合 计	–	2,450,250.00	2,450,250.00	4.72	2,440,166.54	–	–	-35,534.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为进一步适应当地经济发展的需求以及符合行业的发展趋势,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一方面会对部分公路港的投资建设方案、功能布局等做一些相应调整;另一方面,公司还会考虑公司战略布局与投资收益目标等情况,进而导致实际预计工程建造等相关费用及建设进度较原计划存在一定变化,公司继续实施"濮阳公路港项目"的必要性已显著降低,公司已经变更"濮阳公路港项目"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传化物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34,162.57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及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累计为134,162.5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20日出具了《关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6226号)。公司2016年5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材料后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4,162.57万元;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置换134,162.5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温州公路港项目""郑州公路港项目""怀化公路港项目""沧州公路港项目""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及"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已结项,其中节余募集资金累计5,467.5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7,518.37万元变更用于梅河口公路港项目、临邑公路港项目、濮阳公路港项目。节余的原因主要系部分公路港的投资建设方案、功能布局等调整,工程建造等相关费用较原计划存在一定变化;同时公司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2024年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梅河口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临邑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结余4,347.6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为进一步适应当地经济发展的需求以及符合行业的发展趋势,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一方面会对部分公路港的投资建设方案、功能布局等做一些相应调整;另一方面,公司还会考虑公司战略布局与投资收益目标等情况,进而导致实际预计工程建造等相关费用及建设进度较原计划存在一定变化,公司继续实施"濮阳公路港项目"的必要性已显著降低,经审慎论证评估,结合公司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濮阳公路港项目"用途,2025年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濮阳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结余13,931.4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399.40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注 1] 含发行股份购买传化物流集团100%股权2,000,000万元

[注 2] 濮阳公路港项目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19.73万元,剩余募集资金4,780.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3]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荆门公路港项目、沧州公路港项目、商丘公路港项目、温州公路港项目、郑州公路港项目、包头公路港项目、合肥公路港项目、怀化公路港项目、梅河口公路港项目、临邑公路港项目和濮阳公路港项目,由于运营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暂未实现盈利或暂未达到预期效益。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业务毛利低于预期,因此未实现预期收益。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32,794.97[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40,166.54[注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780.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2,000,000.00[注1]
			2016年:168,383.79
			2017年:89,846.1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9,474.38		2018年:92,218.27
			2019年:67,718.82
			2020年:4,759.39
			2021年:4,503.1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31%		2022年:10,166.15
			2023年:2,559.77
			2024年:6.34
			2025年:4.7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实体公路港网络建设项目小计		222,348.00	264,439.00	4.72	259,158.99	98.00		16,988.58		
杭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28,046.00	22,545.00		22,544.84	100.00	2016年6月	8,196.14	是	否
泉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14,993.00	14,993.00		14,993.00	100.00	2016年7月	-2,602.17	[注3]	否
衢州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1,522.00	21,522.00		21,522.24	100.00	2016年11月	1,593.28	是	否
南充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28,642.00	28,642.00		28,642.00	100.00	2015年9月	5,313.42	是	否
重庆沙坪坝传化公路港项目	否	9,273.00	9,273.00		9,273.03	100.00	2017年6月	294.96	[注3]	否
长沙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78,573.00	59,236.00		59,237.08	100.00	2017年6月	900.78	[注3]	否
淮安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31,465.00	13,355.00		13,356.68	100.00	2017年6月	725.81	[注3]	否
青岛传化公路港项目	是	9,834.00	8,634.00		8,642.43	100.00	2017年3月	-2,569.12	[注3]	否
金华公路港项目	是		8,348.02		8,339.03	99.89	2018年12月	4,307.50	是	否
荆门公路港项目	是		9,899.27		9,900.36	100.00	2018年12月	477.50	[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沧州公路港项目	是		7,844.02		7,339.93	93.57	2018年12月	287.21	[注3]	否
商丘公路港项目	是		10,245.72		10,246.03	100.00	2017年12月	495.26	[注3]	否
温州公路港项目	是		4,060.71		4,060.92	100.00	2018年12月	422.31	[注3]	否
郑州公路港项目	是		12,606.91		12,607.00	100.00	2019年6月	295.03	[注3]	否
包头公路港项目	是		5,753.31		5,754.87	100.00	2017年12月	-575.11	[注3]	否
合肥公路港项目	是		6,546.18		6,546.19	100.00	2017年12月	114.82	[注3]	否
怀化公路港项目	是		3,416.86		3,416.38	100.00	2018年5月	126.33	[注3]	否
梅河口公路港项目	是		8,000.00		7,999.46	100.00	2023年12月	-765.74	[注3]	否
临邑公路港项目	是		4,518.00		4,517.79	100.00	2023年7月	43.69	[注3]	否
濮阳公路港项目	是		5,000.00[注2]	4.72	219.73	4.39	2024年4月	-93.32	[注3]	是
2.O2O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	是	227,902.00	115,873.13		113,957.86	98.35	48个月	-32,080.76	[注3]	否
3. 杭州众成物流供应链管理项目	是		69,937.87		67,049.69	95.87	不适用	-122.57	[注3]	否
4. 收购传化物流集团项目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20,320.05		否
合 计	–	2,450,250.00	2,450,250.00	4.72	2,440,166.54	–	–	-35,534.8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件1[注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1"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11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薪酬,不另外就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年8万元整(含税)/人。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12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965.37万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102,115.75万元,公司总股本为2,764,030,908股。

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

2025年12月,公司注销完成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23,939,600股,回购前述股份所用资金总金额为20,001.96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现金分红后,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41,460.46万元。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注销总额61,462.43万元,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104.23%。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主要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14,604,636.2	276,403,090.80	276,403,090.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00,019,617.1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9,653,737.39	154,313,042.93	591,771,113.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821,617,846.7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21,157,534.5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67,410,817.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00,019,617.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45,245,964.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67,430,434.9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13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对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公司董事周家海、周升学、屈亚平、朱江英、傅幼林属于关联董事,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2026年4月17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37,000.00	6,140.33	23,240.09
	其中: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15,000.00	2,512.63	8,483.11
	浙江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1,000.00	98.17	433.13
	小计	–	–	38,000.00	6,238.50	23,673.22
向关联人租赁场所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租费、设备费、物管费、水电动力支出	按市场价格	8,000.00	637.95	1,324.02
	小计	–	–	8,000.00	637.95	1,324.0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54,000.00	10,740.46	40,578.61
	其中: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9,500.00	1,792.70	7,090.79
	其中: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18,000.00	3,379.92	14,677.45
	其中:杭州分子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17,000.00	3,410.30	13,786.78
	浙江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按市场价格	1,000.00	98.17	275.08
	小计	–	–	55,000.00	10,838.63	40,853.68
向关联人出租场所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租费、设备费、物管费、水电动力收入	按市场价格	1,000.00	47.62	34.33
	小计	–	–	1,000.00	47.62	34.3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23,240.09	36,500.00	1.14%	-13,259.91	2025年4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22)
	其中: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8,483.11	14,000.00	0.42%	-5,516.89	
	浙江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433.13	1,000.00	0.02%	-566.87	
	小计	–	23,673.22	37,500.00	1.16%	-13,826.78	
向关联人租赁场所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租费、设备费、物管费、水电动力支出	1,324.02	8,000.00	10.23%	-6,739.53	
	小计	–	1,324.02	8,000.00	10.23%	-6,739.5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40,578.61	49,500.00	1.62%	-8,921.39	
	其中: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7,090.79	8,000.00	0.28%	-909.21	
	其中: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14,677.45	15,000.00	0.58%	-514.63	
	其中:杭州分子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13,786.78	17,000.00	0.55%	-3,213.22	
	浙江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275.08	300.00	0.01%	-24.92	
	小计	–	40,853.68	49,800.00	1.63%	-8,946.3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市场行情,调整采购销售策略,致使年初预计数与实际发生产生一定的差异,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且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集团")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冠巨

企业住所:浙江省杭州萧山宁围街道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5年度总资产78,505,453,006.00元,净资产35,380,210,796.84元,主营业务收入53,935,613,738.94元,净利润610,377,595.4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安股份")

注册资本:134,959.7049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吴严明

企业住所: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肥料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天然水收集与分配;有毒化学品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再生资源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防火封堵材料生产;密封胶制造;橡胶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橡胶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新安股份主要财务数据详见其将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年度报告》。

(3)浙江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日用品")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屈亚平

企业住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传化科创大厦1幢701-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农副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日用杂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卫生用杀虫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用洗涤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萧山区宁围镇宁新村1008号10幢)

2025年度总资产153,521,688.38元,净资产53,184,856.84元,主营业务收入326,005,371.72元,净利润19,207,498.7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国际")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Unit 2605, 26/F, Skyline Tower, 39 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经营范围:销售精细化工产品

2025年度总资产293,524,383.48元,净资产78,518,743.24元,主营业务收入474,621,523.00元,净利润12,073,037.8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杭州分子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子汇")

注册资本:1,1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傅幼林

企业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传化科创大厦1幢308-8室

经营范围:从事互联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系统、化工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及原料(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日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机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纺织品、服装鞋帽、工艺礼品、办公用品的批发,以及上述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广告**(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5年度总资产82,808,448.59元,净资产14,221,842.77元,主营业务收入197,754,436.89元,净利润-798,138.1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企业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形。因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下属公司)与上述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经营状况均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均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协议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交易定价参考采购发生时当地同类商品销售主体的报价以及关联方向其他客户销售商品的交易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根据业务发展及实际需求发生时分别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范围,有利于保证公司(含下属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暂行额度事宜

为提高管理效率,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拟暂时按照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暂行时间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审议通过之日止。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将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我们进行了通报,我们在了解了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并且审核了相关材料后认为,各项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的市场行为,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因此我们认可各项关联交易,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6-014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日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总计不超过539,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22,000.00万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7,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下转B177版)